

B2020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2392 证券简称:北京君正 公告编号:2022-001

北京君正高微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武汉威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君正高微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武汉威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于2021年11月29日与武汉威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林科技”)27名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收购持有的威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5.55%的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14,760.90万元,收购武汉威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现将公司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自2021年12月6日至2022年1月7日期间,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通过大宗交易及竞价方式已全部完成股权转让。同时,为更好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拟以相同的竞价条件通过竞价方式减持威林科技14,760.90万股,目前公司总计持有威林科技18,792,900股,占威林科技总股本的43.87%,公司成为威林科技第一大股东与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赵继增成为威林科技实际控制人,威林科技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特此公告。

北京君正高微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22-002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 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披露了《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3352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公司向证监会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并披露,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月01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并申请反馈意见的回复》(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回复》”)。公司将逐项落实反馈意见并披露于两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审核中需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对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1月11日

证券代码:002841 证券简称:视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1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 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2427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中国证监会依法对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进行了审查,根据《上市公司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3352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的要求,公司向证监会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并披露,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01月01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并申请反馈意见的回复》(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回复》”)。公司将逐项落实反馈意见并披露于两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以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00109 证券简称:国金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2-1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 告知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

公司收到告知函后,及时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对告知函所列的问题进行了落实与核对,并按告知函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回复。根据相关要求对告知函的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关于请做好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公司将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相关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以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1231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2-005

转债代码:113045 转债简称:环旭转债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购的私募基金完成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上海曜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曜投资本”)及新进13名合伙企业共同签署了《苏州曜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1,000万元,投资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可多次分期进行投资,其中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有资金认购私募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101)。

近日,公司收到曜投资本确认上述基金的出资,合伙企业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备案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苏州曜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上海曜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编码:ST1119 备案日期:2022年1月8日

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0116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2022-003

债券代码:113039 债券简称:嘉泽转债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

截至目前,公司已与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阳地产有限公司签署了相关合作协议,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组织各中介机构积极开展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以及审计、评估等工

作,并就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各相关方面深入沟通协调,对交易方案进一步论证,相关审计、评估报告正在履行中。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以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1113 证券简称:ST晋能 公告编号:2022-002

债券代码:113006 债券简称:晋能转债

山西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和退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西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2021年12月11日收到与收到与收益相关的各政府补助共计1,626.0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已收到与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626.07万元,其中公司已收到与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626.07万元,公司已收到与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626.07万元。

公司已收到与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626.07万元,其中公司已收到与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626.07万元,公司已收到与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